

## 預期時間表<sup>(1)</sup>

倘以下預期時間表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ciclone.com](http://www.sciclone.com)刊登公告。

公開發售開始以及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可供索取.....	2021年2月19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透過以下方式之一根據網上白表服務完成電子認購申請的截止時間 <sup>(2)</sup> ：	
(1) <b>IPO App</b> (可於App Store或Google Play搜尋「 <b>IPO App</b> 」下載或於 <a href="http://www.hkeipo.hk/IPOApp">www.hkeipo.hk/IPOApp</a> 或 <a href="http://www.tricorglobal.com/IPOApp">www.tricorglobal.com/IPOApp</a> 下載)	2021年2月24日(星期三)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2) 指定網站 <a href="http://www.hkeipo.hk">www.hkeipo.hk</a> .....	
開始辦理申請登記 <sup>(3)</sup> .....	2021年2月24日(星期三)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遞交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的截止時間 .....	2021年2月24日(星期三) 中午十二時正
透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付款轉賬完成 網上白表申請付款的截止時間.....	2021年2月24日(星期三) 中午十二時正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 <sup>(4)</sup> .....	2021年2月24日(星期三) 中午十二時正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 <sup>(3)</sup> .....	2021年2月24日(星期三)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 <sup>(5)</sup> .....	2021年2月24日(星期三)
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公佈最終發售價、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結果、國際發售的認購踴躍程度及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sup>(10)</sup> .....	2021年3月2日 (星期二)或之前
透過「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所述多種渠道公佈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 <sup>(10)</sup> .....	2021年3月2日(星期二)起
將於香港聯交所網站 <a href="http://www.hkexnews.hk">www.hkexnews.hk</a> 及本公司網站 <a href="http://www.sciclone.com">www.sciclone.com</a> <sup>(6)</sup> 刊登載有上述資料的完整公告 <sup>(10)</sup> .....	2021年3月2日(星期二)起

## 預期時間表<sup>(1)</sup>

可透過IPO App中的「配發結果」功能或於 <a href="http://www.tricor.com.hk/ipo/result">www.tricor.com.hk/ipo/result</a> 或 <a href="http://www.hkeipo.hk/IPOResult">www.hkeipo.hk/IPOResult</a> 透過「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香港公開發售的 分配結果 <sup>(10)</sup> .....	2021年3月2日(星期二)起
寄發／領取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全部或部分獲接納 申請的股票或將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sup>(7)(9)(10)</sup> .....	2021年3月2日(星期二)或之前
寄發／領取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 (倘適用)或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申請的退款支票 及網上白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 <sup>(8)(9)(10)</sup> .....	2021年3月2日(星期二)或之前
預期股份於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的時間 <sup>(10)</sup> .....	2021年3月3日(星期三) 上午九時正

### 附註：

- (1)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本地日期及時間。有關全球發售架構(包括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的詳情，請參閱「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
- (2) 截止遞交申請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閣下不得再透過IPO App或指定網站[www.hkeipo.hk](http://www.hkeipo.hk)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提交申請。倘閣下於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或之前已經遞交申請並已從IPO App或指定網站取得申請參考編號，閣下將獲准繼續辦理申請手續(完成支付申請股款)，直至遞交申請截止日中午十二時正(即截止辦理申請登記之時)止。
- (3) 倘於2021年2月24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的任何時間，香港發出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及／或出現極端情況，則當日不會開始及截止辦理申請登記。請參閱「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10.惡劣天氣及／或極端情況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倘於2021年2月24日(星期三)並無開始及截止辦理申請登記，則本節所述的日期可能會受到影響。於該等情況下，本公司將刊發報章公告。
- (4)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應參閱「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6.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
- (5) 定價日預期將為2021年2月24日(星期三)或前後，且無論如何不遲於2021年2月25日(星期四)。倘聯席代表(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與我們因任何理由未能於2021年2月25日(星期四)之前協定發售價，則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 (6) 本公司網站或本公司網站所載任何資料均不構成本招股章程的一部分。
- (7) 發售股份的股票僅在全球發售在各方面均成為無條件且概無包銷協議根據其條款終止的情況下，方會於2021年3月3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生效。投資者如在收到股票前或於股票生效前買賣股份，須自行承擔風險。
- (8)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作出的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申請，以及最終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每股發售股份應付價格的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均會獲發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申請人所提供其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

## 預期時間表<sup>(1)</sup>

碼的一部分或(如屬聯名申請人)排名首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的一部分,可能會印在退款支票(如有)上。有關資料亦會轉交第三方以便辦理退款手續。兌現退款支票前,銀行可能要求核實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如填寫不準確,可能導致退款支票無效或延遲兌現。

- (9) 以**白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提供申請表格所規定全部資料的申請人,可於2021年3月2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或本公司在報章上所通知寄發/領取股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的其他日期親臨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領取任何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公司申請人必須由其授權代表攜同蓋上公司印鑑的授權書領取。個人申請人與公司授權代表領取時,必須出示獲香港證券登記處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

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如有),惟不得領取股票,因該等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出並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寄存於其申請表格所列彼等或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戶口。**黃色**申請表格申請人領取退款支票的程序與**白色**申請表格申請人領取退款支票的程序無異。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請參閱「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4.寄發/領取股票及退回股款—親自領取—(iv)倘閣下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申請」了解詳情。

對於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並以單一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退款(如有)將以電子自動退款指示的形式發送至銀行賬戶。對於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並以多個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退款(如有)將以退款支票形式透過普通郵遞寄往認購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對於申請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任何未獲領取的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將以普通郵遞寄往相關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進一步資料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3.退還申請股款」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4.寄發/領取股票及退回股款」各節。

- (10) 倘於2021年2月19日(星期五)至2021年3月3日(星期三)期間任何時間發出八號或以上颱風警告訊號、黑色暴雨警告訊號及/或出現極端情況,則(i)公佈香港公開發售分配結果;(ii)寄發股票及退款支票/發出**網上白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及(iii)股份在聯交所買賣的日期將延遲且本公司會在有關情況下刊發公告。

上述預期時間表僅為概述。有關全球發售的架構的詳情(包括其條件)以及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程序,請參閱「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